

周 蓮 香 自 傳

109 年 5 月 29 日

本人出生於桃園縣楊梅鎮，在這個很純樸的小鎮成長，讀書順遂，長期名列前茅，中學時期且常任班代表，高中入學聯考時是桃聯的榜首。大學進入國立臺灣大學動物學系，自己隻身在臺北獨立生活，猶如小魚入海，生活範圍變寬廣了，但也開始了人生道路上的一番拚搏與奮鬥。民國 67 年大學畢業後，首先返回母校楊梅高中擔任生物老師，旋即又回到臺灣大學動物系繼續研究所研讀碩士，期盼在大學的學術殿堂中吸取更多科學知識，追求自然生態的奧秘。

民國 68 年受聘為臺大動物系助教，69 年兼職攻讀研究所，以三年的時間完成碩士學位。在碩士求學期間，我在恩師林曜松教授的研究室，有幸參與許多生態普查及環境影響評估計畫，跟隨老師與同儕們上山下海地進行生態調查，這段研究生生涯，讓來自鄉下小鎮的我大開眼界，同時對於臺灣的山林海洋有了初步的認識，也激起我想更深入探究的企圖心。感謝恩師與郭光雄教授的鼓勵與推薦，使我得於民國 74 年順利獲得國科會的獎助，負笈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攻讀生態學博士學位，並以四年期間完成學習；民

國 78 年暑假返台後，幸運受國立臺灣大學聘為副教授，自此開啟我三十多年的生態學相關的教學與研究生涯。

早年我的論文研究焦點集中於齧齒類，如松鼠或老鼠的行為生態研究，這是一個比較聚焦且需精細設計觀察與驗證的研究類型。然而就在民國 79 年春天，出現了扭轉的契機；在澎湖爆發一場當地屠殺海豚與西方保育人士的衝突，當時我被指派參加危機處理討論會，現場我見證到東西文化與價值的衝突，同時頓悟到在臺灣，鯨豚的教學與研究是完全被忽視的，人們因為不知道、不認識，因此無法對鯨豚保育做出對的行為與行動。我於是暗下決心，一定要在臺大動物系開創鯨豚相關的研究與教學領域。

萬事起頭難，但過去的學術訓練讓我習慣於解決問題並開創新局。開設鯨豚相關課程時，一開始找不到動物標本，對學習和教學產生很大的障礙。聽說臺灣海邊時有擱淺的鯨豚，我馬上想到以擱淺鯨豚製作成珍貴的標本供作學術研究與教學之用。由於鯨豚議題很受媒體矚目，因此在鯨豚擱淺的採訪現場，我常常趁機對媒體記者進行機會教育，一方面提升新聞從業人員對臺灣沿岸鯨豚的認識，一方面藉媒體的力量宣導正確的鯨豚保育觀念及鯨豚擱淺救援的正確知識。果真因為常在電視與報章雜誌上曝光之故，短短的時間內，政府部門及社會大眾對鯨豚的認識都有了長足的進

步。那時候，也許是因為我對鯨豚保育、擱淺救援工作的投入，外界給了一個封號——「鯨豚媽媽」。

民國 84 年，我在臺北舉辦國際研討會，會後帶領國際專家學者赴花蓮出海尋找鯨豚的蹤跡，這是首次有國際人士為鯨豚專程到東部外海，而且是成果豐碩，總共發現 600 餘隻次的各類鯨豚，很讓國際人士驚艷的成果。民國 85 年，在努力募款、徵人後，我先得到一個小額贊助，於是帶領助理、學生及當地熱心人士啟動東海岸的鯨豚海上調查與研究，這一次我們發現了珍稀的虎鯨（俗稱殺人鯨），再次掀起媒體界的關注與轟動；在媒體大量宣傳下，一時之間激起臺灣大眾對大海精靈——鯨豚們的好奇心。於是我趁勢在民國 86 年積極鼓吹與協助東部業者推動賞鯨行程，自此開啟了臺灣東海岸賞鯨事業。

與此同時，我的重要研究工作——鯨豚擱淺處理，也沒有停下推進的腳步。雖然只有先期的兩年鯨豚擱淺處理經驗，我卻深知這個工作並非區區一個研究室或幾個老師所能完成，於是我又展開「跨界合作」的計畫。於民國 85 年秋天，廣邀熱心的公、私單位，在臺灣大學動物系舊圖書館成立了「中華鯨豚擱淺處理組織網」，是為臺灣沿海鯨豚擱淺救援機動性行動的組織。這個組織雖然不是正式編制的官方組織，但在許多民間組織的志工夥伴與農委會的

長期支持下，持續運作了 20 多年，直到民國 108 年海洋保育署成立，正式併入海洋保育署之海洋生物救援組織網，成為亞洲鯨豚保育的典範。

民國 94 年起，由於臺灣西海岸許多的工業開發案一如國光石化、離岸風機、以及臺中港擴建案等，白海豚保育引起了國內外的矚目，我的團隊再一次義不容辭跳入這一保育與開發的爭戰中，在多年的教學研究與保育推動工作中，我體會到保育工作不只是單純的教學與研究，還牽涉到民眾認同與素養的提升，及國家制度的建立，我們同時擁有風險與機會，必須有不同的思維，才能激發真正的創新，而這正是我想進入考試院服務的初衷。

源自於本人長期投入學術研究、參與國內外重大的鯨豚保育事件，為臺灣鯨豚發聲，無時不心繫為海洋生態尋找出路；而在面對國家發展與生態保育「魚與熊掌」的抉擇時，我則是那種努力在政府政策、企業發展、生態平衡中折衝，期望能跳脫框架，尋求雙贏對策的人。

近年來綠能發展為國際趨勢及我國政策考量，海上風機打樁作業對鯨豚生態可能帶來衝擊，在其他先進國家，已建立海上鯨豚觀察員制度(Marine Mammal Observer, MMO)，而在臺灣才開始受到重視，坊間紛紛開始討論資格認證的問題，而這議題也凸顯了臺

灣一直以來缺乏生態調查與解說教育的國家考試認證。

如果我可以幸運地進入考試院服務，希望未來可以爭取到推動高考科目增設「生態技師」類別；屆時將可以我多年的教學、研究專業以及社會服務經驗，協助考選制度的建立，選拔具有專業能力的相關人才投入永續發展工作，並透過職業前景的開創，鼓勵更多年輕人才投入生態學的行列。本人相信國家競爭力來自公正制度與創新思維，經強化考、訓、用等工作可提升公務人員與專技人員效能，透過新的制度模式、新的類別，除了能創造出新的價值外，更能服膺國家永續發展所需培植人力、發掘人才。

服務學術界 40 年，為國家培育人才，我仍懷有理想與熱情，期望有機會轉戰，持續為國效力，為臺灣開創更美好的永續未來！